魏丽同志主要事迹材料

山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

魏丽同志自2003年从事职业教育以来，一直奋斗在职业教育和教学第一线，16年来秉一颗红烛、站三尺讲台、育齐鲁政法干警，助力平安法治山东建设。在学院改革中勇挑重担、敢于担当、善于创新，巾帼不让须眉，在干警职工中发挥了模范带头作用，深得师生好评。

一、爱岗敬业，立德树人，做“四有”好老师

该同志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忠诚人民教育事业，模范履行育人职责，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工作中体现了严谨细致、专注负责的工作态度和精雕细琢、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，充分体现了新时代“四有”好老师的良好形象。先后荣获山东省直机关“巾帼建功”竞赛活动先进个人、院级“优秀教师”“优秀教育工作者”“三八红旗手”等荣誉称号。

该同志教学中坚持以德立身、以德立学、以德施教，做党和人民满意的好老师。坚持“三全”育人理念，把思想政治教育渗透、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，使课程教学与思想政治教育同向同行。2018年主持立项山东省教育科学研究院《高职院校思想政治教育与职业素养养成深度融合的路径研究》课题，将教育实践和理论研究相结合，形成“学―思―教”的教育理论和实践体系。

二、不忘初心，善“教”深“研”，“教”有方，“研”有果

该同志矢志献身职业教育事业，兢兢业业、尽职尽责，教学中认真钻研教材、教法，根据学生特点、专业特色设计教学内容，因材施教，不断探索改进教学方式方法，形成了自己独特的教学风格，深受学生喜爱。使用项目教学、案例教学、情境教学等教学方法，引导学生自主探究学习，实现学以致用、教学做一体，提高了学生实践操作能力，培育了创造意识和创新思维。

该同志扎根教学进行研究，将研究成果应用于教学实践，实现教学和科研互促共进，教学质量不断提升。积极参加各类教学培训，及时更新业务知识，准确把握前沿动态，将最新科研成果不断充实到自己的课堂中，使教学内容有“活水”，保“活力”。先后主持了《基于计算思维的高职计算机教学改革研究》《基于微课程选修模块的高职计算机基础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》《教育信息化推进高职院校教学模式改革的研究与实践》等5项省、厅级课题，参与10项教改课题研究，主持及参与了5门省部级和3门院级精品（资源共享）课程建设，主编3本高职教材并应用到教学实践中，先后获得“山东省高职院校微课教学比赛二等奖”“山东省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比赛三等奖”“山东高等学校优秀科研成果奖三等奖”等奖项。

三、牢记使命，匠心筑梦，做好学生引路人

该同志牢记育人使命，从内心尊重、关心、爱护学生，用工匠之心，筑学生成人、成长、成才之梦。不断加强思想政治学习和专业技能学习，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理念引领学生，以娴熟的专业技能塑造学生，以崇高的道德情操感染学生。在繁重的工作之余担任学生学业导师，在生活上帮助学生、学习上辅导学生、理想上引导学生，走近学生、深入学生，倾听学生的心声，解决他们的困惑。从每个学生的实际需求和切身利益出发，深耕细耘，润物无声，悉心呵护，真正成为学生的知心人、引路人和筑梦人，让学生在校期间享有更多的获得感和幸福感。走上工作岗位的学生，有了生活的苦恼，工作的困惑，依然会向老师倾诉，魏老师用自己的经历和经验，鼓励他们调整状态、树立信心，继续前行。

16年来，魏丽同志所教授的学生带着感恩、宽容、爱和警务技能走向工作岗位，勤奋工作在全省法院、检察院、监狱、戒毒、司法局（所）等政法工作一线，多名学生受到嘉奖，获得表彰。这是对她工作最好的肯定和回报。

魏丽同志用16年的时间认真做好高职教师这一件事，全身心投入其中，怀揣立德树人梦想，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，坚定地走在职教路上！